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中文隨附之海外監管公告乃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網站(www.sse.com.cn)上以中文發佈的《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股權激勵計劃相關議案的核查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華偉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萬敏先生<sup>1</sup>(董事長)、黃小文先生<sup>1</sup>(副董事長)、楊志堅先生<sup>1</sup>、吳大衛先生<sup>2</sup>、周忠惠先生<sup>2</sup>、張松聲先生<sup>2</sup>及馬時亨教授<sup>2</sup>。

<sup>1</sup> 執行董事

<sup>2</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的核查意见

### 一、监事会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可行权日的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远海运控股股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相关规定，我们认为，因《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修订，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可行权日进行调整，情况属实，程序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 二、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相关规定，我们认为，因公司激励工作调动、逝世原因，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期权的数量进行调整并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情况属实，程序合规，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 三、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行权条件进行了审核，经核查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行权条件已经达成，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等的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 37 名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认为各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等相关情况，本次激励计划的 37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实质性条件已经达成。

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37 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可行权数量为 6,653,447 份，行权价格为 2.69 元/股。上述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相关规定，我们认为，因公司激励对象退休、违纪免职原因，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期权的数量进行调整并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情况属实，程序合规，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 **五、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条件进行了审核，

经核查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达成，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等的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426名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认为各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等相关情况，本次激励计划的426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实质性条件已经达成。

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426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第二个可行权期股票期权的可行权数量为75,392,288份，行权价格为3.15元/股。上述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5月19日